

# 崇明区公益林养护“三乱”专项整治行动方案

为进一步提升全区公益林养护管理质量，推进我区公益林管养工作常态长效，确保专项行动顺利开展，特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## 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林地“三乱”行为（乱堆放、乱搭建、乱种养）专项整治行动，促进各乡镇公益林管养责任落实到位，有效提高公益林养护质量和管理水平，巩固造林成果，促使我区林地面貌得到进一步改观。

## 二、工作内容

### （一）整治范围

崇明区范围内所有列入区财政养护经费和生态补偿费的公益林。

### （二）整治内容

按照《上海市生态公益林养护技术规程》中公益林养护标准落实本次养护整改工作，重点针对林地内乱堆放、乱搭建、乱种养行为开展全域排摸和整治清理。

## 三、职责分工

区绿化市容局负责本次公益林养护专项整治行动统筹和部署，并牵头开展督查和回头看工作；区林业站负责本次公益林养护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指导、具体安排及相关信息汇总。

各乡镇是本次公益林养护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的属地责

任主体，按照问题整改属地化原则，由各乡镇整合各部门力量，统筹落实具体排查和整治工作。主要任务是开展全域自查，梳理存在“三乱”行为问题的林地，组织清理整治工作，并与区林业站对接及时上报工作进度。

#### **四、工作步骤**

##### **第一阶段：乡镇自查自改（8月20日至10月31日）**

各乡镇林业部门发挥行业牵头作用，组织人员力量，全面系统梳理本镇林地范围内存在的乱堆放、乱搭建、乱种养现象，于9月底前将《崇明区公益林养护“三乱”专项整治行动问题汇总表》报区林业站。同时，针对发现的问题，及时组织力量开展整治工作，对涉嫌非法侵占林地、无证迁移林木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及时上报区林业站进行查处。

##### **第二阶段：区级验收督查（11月1日至11月30日）**

根据各乡镇自查和整治工作完成情况，区绿化市容局组织开展督查和回头看工作，对整改不到位或整改不力的乡镇进行通报。

##### **第三阶段：巩固提升实效（12月1日至12月31日）**

各乡镇针对此次专项整治行动中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，及时落实责任、查缺补漏、完善机制，形成公益林管养常态长效化管理，切实提高公益林管护质量。并对“三乱”问题清理后出现的林窗空缺，抓住种植季节，及时进行补植。

#### **五、工作要求**

**（一）加强领导，周密部署。**请各乡镇高度重视本次公益林养护专项整治行动，严密做好工作部署，整合林业

站、城管中队、规保办、城运中心等部门力量成立工作专班开展自查整治工作。

**(二) 全域排查，全力整治。**对辖区内公益林养护情况，各乡镇要按照“全覆盖、无死角、零遗漏”的原则开展地毯式排查，重点针对林地“三乱”行为开展集中整治，确保逐块过堂，确保问题全面发现，确保整治工作落到实处。

**(三) 举一反三，全面巩固。**通过本次公益林养护工作专项整治行动开展，各乡镇要全面落实公益林管养工作责任，推进养护企业履职尽责，切实守住阵地，巩固整治成果，避免问题再次回潮，有效建立公益林管养常态长效工作机制，持续提升公益林管养水平。

## **六、结果应用**

本次公益林养护工作专项整治行动开展情况，将直接与2021年度下半年公益林养护经费拨付进行挂钩，并纳入2021年区对镇年度考核。

附件：崇明区公益林养护“三乱”专项整治行动问题汇总表